

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
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二〇一五年第二号）

基金管理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或“本基金”）于2012年11月2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440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1月29日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产生波动。投资人购买本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人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需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因素对证券价格波动产生影响而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份额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投资策略所特有的风险等等。

本基金是货币市场基金，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债券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属低风险、低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和《基金合同》。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至2015年7月29日，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截止至2015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秦雁

成立时间：2011 年 4 月 27 日

电话：（021）61870999

联系人：吴定婷

注册资本：2.88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股权结构：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544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股东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9%；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股份26%；南京市河西新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25%。注册资本为2.88亿元人民币。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本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下设十个一级部门，分别是：投资管理部、研究发展部、市场营销部、产品创新部、信息技术部、基金事务部、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和监察稽核部。投资管理部在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的领导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公司所管理基金的投资运作，实现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确保投资管理目标和风险控制目标的实现。研究发展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基金管理的实际需求，把握产品设计定位，开展策略研究、行业研究、上市公司研究和数量研究工作，为公司投资管理业务提供有效的研究支持平台。市场营销部负责公司公募基金、专户等产品代销渠道的开拓与维护，营销协议的制定和实施，产品的发行和持续销售工作；负责公司机构客户的开发与维护，完成相应的目标任务；负责公司各种产品的营销策划及实施；负责公司品牌的建设，媒

体关系管理；负责公司官网网络营销和客服中心的运维工作，提升公司知名度和信誉度等工作。产品创新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提供公司产品策略建议，把握产品设计定位，提出产品设计思路，建立并完善公司高效产品线，促进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信息技术部根据公司整体发展策略，规划公司信息技术体系架构，构建完善的信息技术平台；负责公司信息技术系统的规划、建设、运营和维护，为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信息的安全保密和企业信息化提供有效的保障。基金事务部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负责基金的财务核算、资产估值、注册登记、资金清算等相关业务，维护基金交易的正常有序运作。综合管理部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负责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年度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的拟定、推行、跟踪和执行效果评估工作；负责公司制度建设、文秘管理、外部联络、内部宣传、信息调研、行政后勤管理，为公司日常运作、领导战略决策提供支持和服务。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和人力资源管理现状参与制订人力资源战略规划；负责制定、执行和优化人力资源管理政策，运作和维护人力资源体系；建立和完善人才梯队的配置和储备；制定并组织员工培训和开发；组织、实施和监督各部门的员工绩效管理；宣传、贯彻公司价值理念，组织员工活动，提供员工帮助，增强组织凝聚力；维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人力资源优势。计划财务部负责公司全面预算的编制、会计核算、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定期进行财务分析，为公司发展和管理层决策提供依据；同时建立健全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与财务有关的内控制度；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公司资产清查，监督公司自有财产的管理，保证公司自有财产记录准确和安全；并接受并配合国家监管机构、社会审计机构和公司内部监察稽核部门的检查。监察稽核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负责公司规章制度的审核，检查、监督各部门执行情况；对基金管理的各个环节进行全程风险管理；负责公司专项审计、信息披露内容的审核、对外文件的法律审核，保证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的有效实施。

截止到2015年7月29日，公司总人数67人，具有基金从业资格的人数为62人，其中52.2%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历。公司已经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内部监察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二）主要人员情况

董事长：

秦雁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员工、研究发展部研究员、研究发展中心经理助理、研究所副所长、所长、投资管理总部总经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任投资管理总部总经理，现任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副董事长：

靳向东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历任南京市江浦县城东公社插队知青，江苏省政府办公厅政策研究室科员，省政府经济研究中心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中石化金陵石油化工公司科长，省政府外事办公室主任科员，省政府研究室经济综合处主任科员、副处级秘书、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省政府研究室发展研究处处长，江苏省中汇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处处长，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董事：

蒋晓刚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经纪业务管理部总经理、业务总监，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旭先生，党校研究生学历。历任南京市建邺区民政局科员，建邺区政府办公室科长，朝天官街道办事处主任助理、副主任，南京市河西指挥部计划处副处长，南京市河西国资集团投资部经理，南京市河西新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部长，，现任南京市河西指挥部计划处处长，河西国资集团计划部部长。

张丽珉女士，中共党员，大学学士。历任南京金融高等专科学校（现名南京审计学院）教师，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常府街证券营业部主办会计、龙蟠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客户资产结算存管中心总经理助理、龙蟠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孔学兵先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总部高级投资经理，资产管理总部高级投资经理，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投资管理部总监、富安达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富安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

独立董事：

赵曙明先生，中共党员，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南京大学外事办科员、副科长、科长、副主任（主持工作）、南京大学商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院长，南京大学校长助理，商学院院长，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名誉院长、南京大学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

陈良华先生，中共党员，博士后毕业，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金陵科技学院讲师、系副主任、东南大学教师、博导，现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导。

马维勇先生，硕士生学历，四级律师。历任南京市公交公司保卫处科员、南京市下关区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江苏紫金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

刘宁女士，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审计师。历任南京市审计局政财金融审计处科员，金融审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监事：

杜文毅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南京交通学校财会教研室工作，江苏交通规划设计院计划财务室副主任、主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处副处长，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处副处长、处长，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审计部部长。

熊长安先生，中共党员，双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南京市建材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代建材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南京市木材总公司，森昊集团财务部副经理、南京燃料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玉朗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南京市物资集团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兼玉朗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玉桥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河西开发建设指挥部财务处处长。

孙爱民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历任南京电声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

心工程师、南京市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IT 工程师、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新华路营业部 IT 工程师，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总监。

范仲文先生，大学本科，经济学学士。历任兴业证券梅花路营业部业务员，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部高级经理，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东区大区总监兼机构销售部经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总监。

黄懿稚女士，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周家嘴路营业部经理助理、上海总部人力资源部薪酬福利专员、主管；民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总部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

蒋晓刚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经纪业务管理部总经理、业务总监，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富安达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

副总经理：

朱龙芳女士，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深台经济发展中心会计主管；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部科长；深圳工银证券有限公司营业部主管会计；华夏证券深圳华阳街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华夏证券深圳振华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深圳浦东华元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证券深南中路营业部总经理；南京证券深圳管理总部总经理；南京证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南京证券业务总监，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督察长：

张丽珉女士，中共党员，大学学士。历任南京金融高等专科学校（现名南京审计学院）教师，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常府街证券营业部主办会计、龙蟠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客户资产结算存管中心总经理助理、龙蟠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张凯瑜女士，管理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7 年从业经验，其中 5 年债券

投资交易经验。曾任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交易员，2011年5月进入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债券交易员，从事固定收益交易与投资工作。具有基金从业资格、银行间债券交易员资格与债券托管结算资格，现任富安达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蒋晓刚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同上）；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孔学兵先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19年证券自营与资产管理投资经历，历任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总部高级投资经理，资产管理总部高级投资经理，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投资管理部总监、富安达优势成长混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富安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孙绍冰先生，硕士研究生。8年证券投资研究经历，历任齐鲁证券研究所行业研究员；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行业研究员。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总监助理（主持工作）、富安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邮政编码：200120

注册时间：1987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742.62亿元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号

联系人：汤嵩彦

电话：021-95559

交通银行始建于1908年，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银行之一，也是近代中国发钞行之一。1987年重新组建后的交通银行正式对外营业，成为中国第一家全国性的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上海。2005年6月，交通银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2007年5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根据2014年《银行家》杂志发布的全球千家大银行报告，交通银行一级资本位列第19位，跻身全球银行20强；根据《财富》杂志发布的“世界500强公司”排行榜，交通银行位列第217位。2014年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评选的“最佳资产托管奖”。

截至2015年3月31日，交通银行资产总额达到人民币6.63万亿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89.7亿元。

交通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中心。现有员工具有多年基金、证券和银行的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以及经济师、会计师、工程师和律师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员工的学历层次较高，专业分布合理，职业技能优良，职业道德素质过硬，是一支诚实勤勉、积极进取、开拓创新、奋发向上的资产托管从业人员队伍。

（二）主要人员情况

牛锡明先生，董事长、执行董事。

牛先生2013年10月至今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2013年5月至2013年10月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2009年12月至2013年5月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牛先生1983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金融系，获学士学位，1997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技术经济专业，获硕士学位，1999年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

彭纯先生，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彭先生2013年11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2013年10月起任本行行长；2010年4月至2013年9月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10年4月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2004年9月至2005年8月任本行副行长；2004年6月至2004年9月任本行董事、行长助理；2001年9月至2004年6月任本行行长助理；1994年至2001年历任

本行乌鲁木齐分行副行长、行长，南宁分行行长，广州分行行长。彭先生1986年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刘树军先生，资产托管业务中心总裁。

刘先生2014年4月至今任本行资产托管业务中心总裁，2012年5月至2014年4月任本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2年5月任本行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2011年10月前历任中国农业银行长春分行办公室主任、农行总行办公室正处级秘书，农行总行信贷部工业信贷处处长，农行总行托管部及养老金中心副总经理，本行内蒙古分行副行长。刘先生为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2015年二季度末，交通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132只。此外，还托管了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私募投资基金、保险资金、全国社保基金、信托计划、养老保障管理基金、企业年金基金、金库宝资产保管、QFII证券投资资产、RQFII证券投资资产、QDII证券投资资产、QDLP资金、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客户资金等产品。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名称：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9 层

电话：（021）61870808

传真：（021）61601555

联系人：吴定婷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400-630-6999（免长途）或（021）61870666

2、代销机构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张宏革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大钟亭 8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大钟亭 8 号

法定代表人：步国旬

客户服务电话：4008285888

网址：www.njzq.com.cn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4)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0109

网址：www.gjzq.com.cn

(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7）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2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8）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23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9）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客户服务电话：0512-33396288

网址：www.dwzq.com.cn

（10）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11）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客服电话：400-600-0686

公司网址：www.nesc.cn

(12)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20 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杭州市解放东路 29 号迪凯银座 22、23 楼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13)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服电话：400-089-1289

公司网址：www.erichfund.com

(14)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热线：400-700-9665

好买基金网：www.howbuy.com

好买基金交易网：www.ehowbuy.com

(1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峨山路 613 号 6 幢 55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9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1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7)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 2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恒生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18)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1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网址：www.sywg.com

(2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2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洪武北路 5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洪武北路 55 号

法定代表人：黄志伟

客服电话：400-86-96098

公司网址：www.jsbchina.cn

(23)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8 楼 801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24)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0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02 室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址：<http://www.hexun.com/>

(25) 北京万银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 5 号楼 3201 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 5 号楼 3201 内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0069

公司网址：www.wy-fund.com

(26)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2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25 层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zlfund.cn 或 www.jjmmw.com

其他代销机构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或其他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27)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658 弄 2 号楼 B 座 6 楼

法定代表人：燕斌

客服电话：021-51507071

公司网址：<http://a097500.atobo.com.cn>

(28)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 1 号楼 12 层 120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 1 号楼 12 层 1208 号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客服电话：400-001-8811

公司网址：www.zcvc.com.cn

(29)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187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张晶

电话：021-33323999-8318

其他代销机构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或其他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二)、注册登记人

名称：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秦雁

电话：（021）61870999-3617

传真：（021）021-61065222

联系人：胡秀丽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刘佳 孙文婷

经办律师：刘佳 孙文婷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沈兆杰

经办注册会计师：单峰 沈兆杰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的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中期票据、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的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整体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采用自上而下的富安达多维经济模型，运用定性与定量分析方法，通过对宏观经济指标的分析，包括全球经济发展形势、国内经济情况、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物价水平变动趋势、市场资金供求、利率水平和市场预期、通货膨胀率、货币供应量等，对短期利率走势进行综合判断，并根据动态预期决定和调整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预期市场利率水平将上升时，适度缩短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预期市场利率水平将下降时，适度延长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

2、类属配置策略

类属配置是指基金组合在国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金融债、短期融资

券及现金等投资品种之间的配置比例。通过对各类别金融工具政策倾向、税收政策、信用等级、收益率水平、资金供求、流动性等因素的研究判断，采用相对价值和信用利差策略，挖掘不同类别金融工具的差异化投资价值，合理配置并灵活调整不同类属债券在组合中的构成比例，形成合理组合以实现稳定的投资收益。

3、个券选择策略

在确定债券平均组合久期、期限结构配置和类属配置的基础上，对影响个别债券定价的主要因素，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市场供求、票息及付息频率、税赋、含权等因素进行分析，有限选择央票、短期国债等高等级债券品种以规避违约风险，在此基础上通过拟合收益率曲线寻找定价低估、收益率偏高的券种进行重点关注。

4、回购策略

该策略是利用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的机会通过循环回购以放大债券投资收益的投资策略。该策略的基本模式是利用买入债券进行正回购，在利用回购融入资金购买收益率较高债券品种，如此循环至回购期结束卖出债券偿还所融入资金。在进行回购融资融券交易时，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季节因素、日历效应、IPO发行等因素导致短期资金需求激增的机会，通过逆回购方式融出资金以分享短期资金利率陡升的投资机会。本基金还将结合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回购利率变化实施跨市场套利；并综合考虑回购期限利差差异，合理安排回购品种的配置比例配置，并实施跨期限套利策略。

5、收益率曲线策略

根据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动态变化以及隐含的即期利率和远期利率提供的价值判断基础，结合对当期和远期资金面的分析，寻求在一段时期内获取因收益率曲线变化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变化所产生的超额收益。本基金将比较分析子弹策略、哑铃策略和梯形策略等在不同市场环境下的表现，构建优化组合，获取合理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 同期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本基金选取这个业绩比较基准的理由是：本基金为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本质上属于现金管理产品，产品性质上与银行活期存款有着很强的相似性。

当市场上有更加适合的业绩比较基准，在不损害投资者利益的前提下，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低风险产品。一般情况，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80,336,677.96	41.77%
	其中：债券	80,336,677.96	41.7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1,843,869.07	47.76
4	其他资产	20,143,469.13	10.47%
5	合计	192,324,016.16	100.00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5.9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9,999,875.00	5.51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 20% 的情况。

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1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2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5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8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80 天的情况。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不得超过 120 天，下同。

(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34.06	5.51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5.5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38.6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	—	—

	的浮动利率债		
5	180天(含)—397天(含)	16.5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4.82	5.51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80,336,677.96	41.77%
6	中期票据	—	—
7	其他	—	—
8	合计	80,336,677.96	41.77%
9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41469061	14中丝CP001	100,000	10,131,497.32	5.58
2	041460119	14沪北高新CP002	100,000	10,086,507.89	5.55
3	041562021	15金港CP001	100,000	10,042,397.38	5.53
4	041572002	15镇旅发CP001	100,000	10,036,230.18	5.53

5	041473007	14天富CP001	100,000	10,013,676.11	5.51
6	041560006	15昌源水务 CP001	100,000	10,012,330.45	5.51
7	041476002	14新海连CP001	100,000	10,007,660.54	5.51
8	041460106	14海沧投资 CP002	100,000	10,006,378.09	5.51

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43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459%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1635%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3004%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鉴于货币市场基金的特性，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即本基金按持有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并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以摊余的成本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或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采用“影子定价”，即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市场利率和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计价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的，应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对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进行后续计量。如基金份额净值恢复至1.00元，可恢复使用摊余成本法估算公允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规定不能客观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

具体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未发生该类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情况。

(3)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4)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870,004.98
4	应收申购款	18,273,464.15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20,143,469.13

(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① 本报告期内没有需特别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②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1月29日,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5年6月30日。

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一、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富安达现金货币A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A级)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3年01月29日(合同生效日)-2013年12月31日	3.1662%	0.0064%	0.3237%	0.0000%	2.8425%	0.0064%
2014年01月01日-2014年12月31日	4.3618%	0.0107%	0.3506%	0.0000%	4.0112%	0.0107%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6月30日	2.0768%	0.0137%	0.1737%	0.0000%	1.9031%	0.0137%
2013年01月29日(合同生效日)-2015年6月30日	9.9022%	0.0101%	0.8503%	0.0000%	9.0519%	0.0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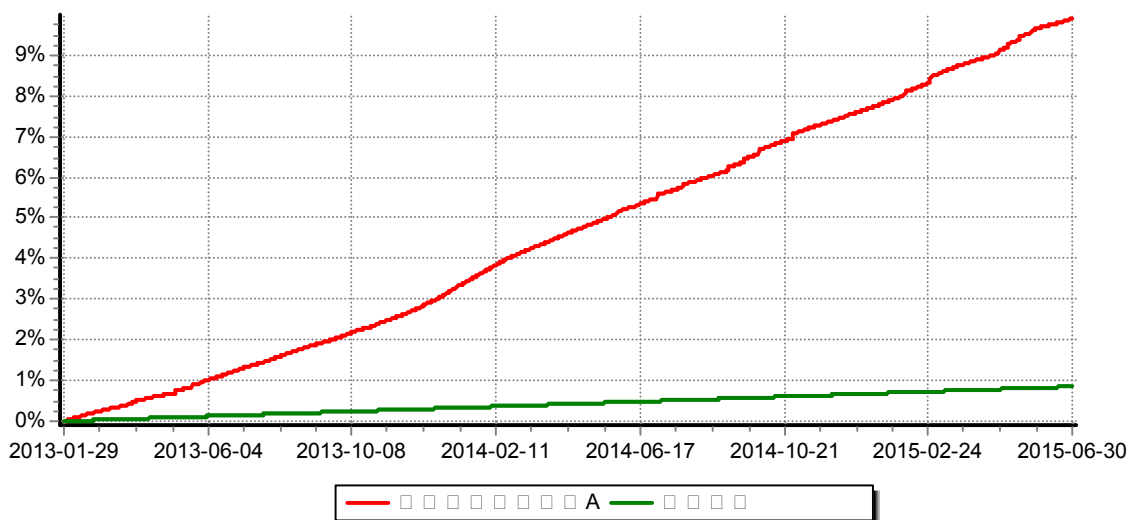
2、富安达现金货币B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B级)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	----------	-------------	------------	--------------	-----	-----

				④		
2013年01月29日（合同生效日）-2013年12月31日	3.3962 %	0.0065 %	0.3237 %	0.0000 %	3.0725 %	0.0065 %
2014年01月01日-2014年12月31日	4.6131 %	0.0107 %	0.3506 %	0.0000 %	4.2625 %	0.0107 %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6月30日	2.1980 %	0.0137 %	0.1737 %	0.0000 %	2.0243 %	0.0137 %
2013年01月29日（合同生效日）-2015年6月30日	10.5435 %	0.0101 %	0.8503 %	0.0000 %	9.6932 %	0.010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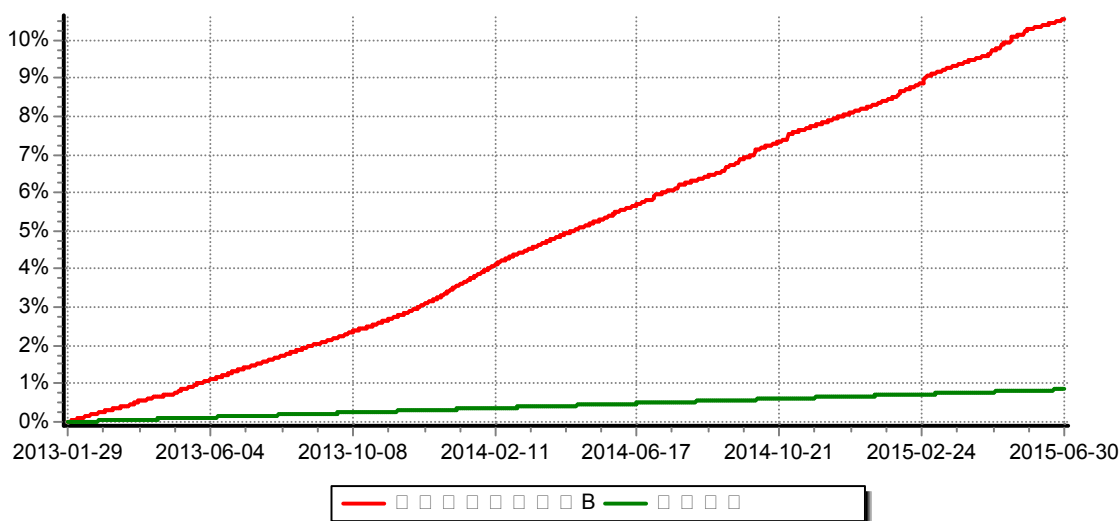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A类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01月29日-2015年6月30日)



注：本基金于2013年1月29日成立。根据《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截止日为2013年7月28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因赎回而被动超标的情况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调整。

本基金B类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01月29日-2015年6月30日)



注：本基金于2013年1月29日成立。根据《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截止日为2013年7月28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因赎回而被动超标的情况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调整。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银行汇划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年费率 0.33%。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33\%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率为年费率 0.1%。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级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达到 A 类条件的开放日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费率。

本基金 B 级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达到 B 类条件的开放日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费率。

基金销售服务费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

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划出，由基金注册登记人代收，基金注册登记人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等。

4、除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等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4、其他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履行了必备的程序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刊登公告。

（五）、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其他的费用，并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公告或备案。

（六）、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原招募

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中,更新了“所载内容截止日期”及“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截止日期”;

2、在“三、基金管理人”中,主要人员情况等内容进行了更新;

3、在“四、基金托管人”中,对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增加了代销机构;

5、在“六、基金份额的分类”中,更新了基金份额的限制;

6、在“九、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中,增加了代销机构;更新了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7、在“十、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内容截止时间为2015年6月30日;

8、在“十一、基金的业绩”中,更新了基金业绩的内容;数据内容截止时间为2015年6月30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